

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有永新股份股份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的公告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奥瑞金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7 月 25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原龙”）通过大宗交易平台受让五道口创新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 302.7 万股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新股份”）的股份。同时，上海原龙与本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签署永新股份一致行动协议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16—临 062 号）。

本次交易前后，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持有永新股份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持股人名称	本次交易前		本次交易后	
		持股数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(股)	持股比例(%)
1	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	31,430,188	9.36	31,430,188	9.36
2	北京奥瑞金包装容器有限公司	5,635,063	1.68	5,635,063	1.68
3	湖北奥瑞金制罐有限公司	485,800	0.14	485,800	0.14
4	民生加银鑫牛战略投资 5 号资产管理计划	11,207,322	3.34	11,207,322	3.34
5	五道口创新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4,342,601	4.27	11,315,601	3.37
6	嘉华原龙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8,563,357	5.53	18,563,357	5.53
7	上海原龙投资有限公司	0	0.00	3,027,000	0.90
合计		81,664,331	24.32	81,664,331	24.32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9 日